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云南众合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众合之”）的函告，获悉其将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的 104.50 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及 1,900.00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云南众合之	否	104.50	2.60	0.17	2024年5月27日	2025年12月4日	红塔证券

注：1. 上述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上表计算相关比例时，总股本已扣除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下同。  
3. 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下同。

## 二、质押展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展期前质押情况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云南众合之	否	1,624	40.45	2.59	否	否	2023年12月6日	2025年12月5日	2026年12月4日	红塔证券	业务需要
		180.50	4.50	0.29	否	是	2024年5月27日				
		95.50	2.38	0.15	否	是	2024年6月20日				
合计		1,900	47.33	3.03	-	-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基本情况

云南众合之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后，其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云南众合之	40,147,564	6.40	2,593.00	64.59	4.13	0	0	0	0

注：公司副董事长黄伟雄先生及职工代表董事谢龙旭先生为云南众合之的股东，已承诺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黄伟雄先生及谢龙旭先生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其他说明

1. 上述累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2. 云南众合之上述质押行为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

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1. 《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六日